

##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关于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的通知于 2016 年 3 月 25 日以传真和邮件的形式向各位董事发出，现场会议于 2016 年 4 月 5 日在本公司 17 楼会议室召开。应参加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董事 9 人，参会董事符合法定人数。会议由董事长张杰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参加表决的董事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审议，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201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二、审议通过《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 2016 年 4 月 7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马洁、黄健、罗瑶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将在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 2016 年 4 月 7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并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2015 年年度报告》详见 2016 年 4 月 7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 2016 年 4 月 7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 201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511,471.09 万元，同比下降 11.9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364.79 万元，同比增长 11.91%。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 2016 年 4 月 7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并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 2016 年度主要财务预算指标如下：营业收入 630,000 万元，营业成本 565,000 万元，利润总额 2,700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00 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公司制定的《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是本年度公司内部财务与经济管理工作的指导性文件，该方案是在相关假设前提以及本公司现有工程施工合同及生产能力的情况下制定的，不代表本公司 2016 年度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环境、市场情况、行业发展状况与公司管理团队的努力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公司《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详见 2016 年 4 月 7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六、审议通过《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5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13,823,314.77 元，2015 年初未分配利润 156,690,987.46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0 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142,867,672.69 元。本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鉴于母公司本年度净利润为-13,823,314.77 元，且资产负债率较高，公司 2016 年度重大投资计划总额约为 13.89 亿元，因此本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关于 201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详见 2016 年 4 月 7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七、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5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5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详见 2016 年 4 月 7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

## 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拟继续聘任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由其负责本公司财务审计等相关工作，聘期一年，具体审计费用根据公司2016年发展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考公司以往年度支付该所的报酬及市场行情，与该所另行协商确定。

公司独立董事同意本次续聘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详见 2016 年 4 月 7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九、审议通过《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经核查，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详见 2016 年 4 月 7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十、审议通过《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经审议认为：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符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公司关联董事陈刚、周彬、黄为群回避表决，由其余 6 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3 票。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详见 2016 年 4 月 7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 2016 年 4 月 7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备查文件：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五日